

证券代码：835546

证券简称：高拓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沈国强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19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沈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9月18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董事会提名沈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1,19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程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9月18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董事会提名程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钱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董事会提名钱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

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董事会提名陈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陶建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董事会提名陶建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丁晓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监事会提名丁晓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巩艳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任期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

监事会提名巩艳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6 日